

《南通恒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品开发应用项目验收后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专家咨询意见

南通恒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海河路 118 号，是一家集研发，制造和销售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产品的高科技企业。该公司于 2019 年建设了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品开发应用项目，形成年产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 2400 吨，高性能纱线 3200 吨，防切割针织手套 400 万打的批复（东管审环（2019）26 号）；一期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完成环保竣工验收，已取得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JSHH（委托）字第 20211649 号]及验收意见。二期、三期项目于 2023 年 5 月完成环保竣工验收，已取得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2023)宣溢(综)字第(03M034-11)号]及验收意见。企业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20623MA1WP32B5Q001X。

根据《南通恒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品开发应用项目验收后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以下简称《变动报告》)描述，企业在运行中，发生如下变动：

①危废仓库面积：危废仓库由原有的 30m²，改造为 350m²；初期雨水收集池增至 280.1m³。

②危废产生量：白油回收设备厂房中油水分离工序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液 L1 的实际产生量较环评有所增加(由环评预估量 43.56t/a 增至 378.5t/a)；废液 L1 危废代码 HW06 900-401-06 更改为 HW08 900-249-08。

③危废种类增加了废导热油、废机油、废润滑油。

受南通恒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有关专家审阅了《变动报告》相关内容，提出报告的修改咨询意见如下：

1、进一步梳理项目前期验收及变动情况，补充验收结论及专家变动分析意见，对照排污许可证，核实排污许可证变更的一致性情况。

2、补充本次变动前后物料衡算图(表)，明确 L1 的主要组分，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补充 L1 危废代码 HW06 900-401-06 更改为 HW08 900-249-08 的合理性分析；从物料平衡角

度，补充说明废液 L1 增加的原因，明确其增加涉及的原辅材料用量的变化或物料去向的变化，核实三废产排情况，并据此做出是否属于重大变动的分析判定；补充废液 L1 的包装方式。

3、对照苏环办[2024]16号文补充危废仓库建设及固废管理符合性分析；补充新增识别的废导热油、废机油、废润滑油来源，危废量，危废代码，明确项目涉及所有危废处置去向，补充委托处置协议。

本咨询意见依据企业提供的《南通恒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品开发应用项目验收后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出具，企业应对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专家：



2024年9月30日